

恩平市科工商务局

关于印发《恩平市进一步改善营商环境十条措施》“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专业化水平”实施细则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，市有关单位，恩平工业园管委会：

《恩平市进一步改善营商环境十条措施》（恩府〔2022〕109号，以下简称《措施》）业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相关工作要求，现将《措施》第四条款“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”的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附件：“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专业化水平”实施细则

恩平市科工商务局

2023年2月10日

附件

“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专业化水平” 实施细则

一、奖励对象

（一）在恩平市行政区域内办理商事、税务登记。依法经营和纳税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有健全的管理及财务制度。

（二）首次被认定为国家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、省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的、江门市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、国家高新技术企业。

（三）信用广东中未被列入黑名单或联合失信惩戒名单。

二、奖励标准

（一）首次被认定为国家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的，颁发“冯如创新杯”金杯并给予 500 万元奖励；

（二）首次被认定为省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的，颁发“冯如创新杯”银杯并给予 300 万元奖励；

（三）首次被认定为江门市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、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，颁发“冯如创新杯”铜杯并给予 30 万元奖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承诺函；

（二）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，并注明与原件一致）；

（三）相关认定文件或认定证书。

四、申报方式

本项资金申报每年集中受理一次，对符合本项奖励条件的企业进行奖励，具体申报时间和要求以申报通知为准。如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申请的，视为企业自动放弃申请。

附件：1-1 恩平市“冯如创新杯”企业奖励资金申请书
暨承诺函

附件 1-1

恩平市“冯如创新杯”企业奖励资金申请书 暨承诺函

____（企业名）____于____年被认定为____企业，应享受扶持资金总额为____万元。现郑重承诺：申报本项目专项资金提交的所有数据和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可靠，对其真实性和合法性负全部责任。在信用广东中未被列入黑名单或联合失信惩戒名单。若申报材料中有虚假、伪造等情况，愿意承担所有法律责任，并承诺如有违法违规，愿意退回所获财政资金，若因申报材料不完整、不齐全、不准确而造成的一切结果由我企业自行承担，并不对此提出异议。

企业名称		市（区）	
注册地址		社会信用代码	
法人代表		手机	
开户银行		银行账号	

企业法人（或授权代表人）签名：（并盖企业公章）

年 月 日